

涡阳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
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一、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公”经费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费	
41.62	0	40	20	20	1.62

二、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涡阳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41.62 万元，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0 万元，增长 92.51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.62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40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,与 2023 年预算持平。本部门无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。

（二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.62 万元，与 2023 年预算持平，持平原因主要是严格控制公务接待开支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接待上级、外单位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等公务往来支

出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《亳州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》等相关规定。

（三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40 万元，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0 万元，增长 100%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 20 万元，与 2023 年预算持平，持平的原因主要是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开支；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执法执勤车辆的加油、维修、过桥过路、保险等。公务用车购置费 20 万元，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0 万元，增长原因主要是 2024 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1 辆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执法执勤车辆的购置。